

证券代码：300553

证券简称：集智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7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楼荣伟先生质押股份数量占其目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已超过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楼荣伟先生的通知，楼荣伟先生将其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办理了股票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楼荣伟	是	5,966,728	100.00%	12.43%	无限售流通股	否	2022.4.1	至质押解除之日止	方东晖	筹集定增认购资金
杭州集智投资有限公司	是	4,232,348	100.00%	8.82%	无限售流通股	否	2022.4.1	至质押解除之日止	方东晖	筹集定增认购资金
合计	--	10,199,076	100.00%	21.25%	--	--	--	--	-	--

上述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二位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上述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质押登记手续。

针对上述质押股份所得款项，楼荣伟先生仅用于支付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股份认购款，本次发行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批复。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目前，除上述质押外，楼荣伟先生不存在其他股份质押融资的情况。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公司将严格遵照权益变动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其他情况

-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是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 2、楼荣伟先生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不存在质押到期的股份；
- 3、本次质押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亦非用于解决上述情形；

- 4、本次股份质押出质人楼荣伟先生基本信息如下：

楼荣伟，性别男，中国国籍，住在杭州市西湖区，近三年担任集智股份董事长、总经理，系集智股份法定代表人。楼荣伟先生控制的核心企业为集智股份，集智股份的主营业务情况及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10 月 27 日披露巨潮资讯网上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23）、《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81）；

- 5、针对上述质押股份所得款项，楼荣伟先生仅用于支付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份认购款，本次发行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批复。楼荣伟先生用于解除股份质押的还款资金来源于其自有及自筹资金，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

- 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楼荣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5,966,728 股，通过杭州集智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4,232,348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0,199,076 股。本次发行完成后，楼荣伟先生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24,599,076 股，楼荣伟先生的质押率将降低至 41.46%。根据双

方约定，本次股份质押借款的期限较长且未约定预警线及平仓线，质押平仓的风险较小，若发生股价下跌情形，楼荣伟先生有 14,400,000 股股份可用于补充质押，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和追加担保能力；

7、最近一年又一期楼荣伟先生与公司不存在资金往来、关联交易及担保等重大利益往来的情形；

8、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包括但不限于购销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或控制权稳定、三会运作、日常管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包括但不限于业绩补偿义务概况、预计补偿金额及方式、履行能力和履行保障）等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

9、公司将持续关注楼荣伟先生的股份质押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